

证券代码：839291

证券简称：利德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：

任命邱新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 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黄小青女士的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具体工作安排调动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免去黄小青女士的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同时聘任现任行政总监邱新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，接替行使董事会秘书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，保障公司治理水平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邱新平，男，1975 年 10 月生，汉族，大学本科学历，1995 年 12 月参加工作，其简历如下：

1995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2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服役，一级士官；2001 年 03 月至 2004 年 2 月就职于厦门悦华酒店，任总务职务；2004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厦门莲花医院，任总务科长、筹建办副主任职务；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2 月个体经商；

2013年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历任管理部经理、行政总监职务；2016年1月29日至2021年8月24日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；2022年8月24日起，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各级管理人员团队的岗位人员设置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经营能力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，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。经考察，黄小青女士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财务综合管理经验和从业经验，其任职后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相应岗位职责，对公司经营将起到积极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利德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